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詞語與維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招股章程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或招股章程所載者概不構成出售要約或要約購買游說，而在任何作出有關要約、游說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內，概不得出售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得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地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直接或間接發佈、刊發及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游說的一部分。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有關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出現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之任何事件，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絕對酌情決定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協議。

World Super Holdings Limited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股份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上市之通告

發售股份數目 : 150,000,000 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5,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 : 135,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 0.55 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 0.40 港元, 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8612

獨家保薦人



中毅資本有限公司
Grand Moore Capital Limited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將發行的股份以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

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55港元，且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40港元。根據公開發售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須於申請時就每股公開發售股份以港元繳足最高發售價0.55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徵費及0.0027%證監會交易費(可予退還)。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1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可予重新分配))及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135,000,000股配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90%(可予重新分配))。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股份分配可根據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方式進行重新分配。尤其是，聯席賬簿管理人可將發售股份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以滿足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之指引函HKEX-GL91-18，倘並非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項應用指引進行有關重新分配，則於有關重新分配後可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之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多於向公開發售所作初步分配的一倍(即30,000,000股發售股份)，而最終發售價將釐定為招股章程訂明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0.40港元)。

若聯交所批准股份於GEM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的一切活動均須根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僅將會按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考慮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股份發售須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倘任何該等條件並未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包銷協議內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而全部已收款項將不計利息歸還予股份發售申請人，並將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會於緊隨股份發售失效當日的下一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worldsuperhk.com 刊登有關股份發售失效之通知。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如於上市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任何事件，則包銷商有權透過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於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申請人如欲以個人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於中央結算系統開立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地點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a) 聯席賬簿管理人任何以下辦事處：

千里碩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西翼16樓1601-04室

太陽國際証券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24樓2412-13室

(b) 獨家保薦人以下辦事處：

中毅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尖沙咀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1座16樓1607室

(c) 公開發售收款銀行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北角英皇中心分行	香港北角英皇道 193-209 號
九龍	油麻地分行	九龍油麻地彌敦道 471 號
新界	上水分行證券服務中心	新界上水新豐路 136 號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 1 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

遞交申請表格的時間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 — 維亮控股公開發售**」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投入收款銀行上述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登記於截至申請日期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9.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較後時間開始辦理。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¹⁾
-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 ⁽¹⁾ 香港結算可於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9.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時間。

有關公開發售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等章節。

公佈結果

預期發售價將由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以定價協議釐定。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星期五)或之前或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及本公司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發售價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55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40港元。倘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基於任何理由未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星期一)或之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告失效。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worldsuper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相關公告。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 www.worldsuper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公開發售的配發結果與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10.公佈結果」一節所述方式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星期四)可供查閱。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股份的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已付申請股款開具任何收據。僅在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生效。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股份買賣。股份代號為8612。

承董事會命
維亮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蘇秉根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蘇秉根先生及霍熙元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文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德輝先生、丘律邦先生及余偉亮先生。

本公告載有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 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及招股章程副本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GEM網站 www.hkgem.com 內(就本公告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及招股章程副本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worldsuperhk.com 刊載。